

# 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文件

沪教委信息〔2023〕13号

---

## 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3 年网络安全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各区教育局，各有关部、委、局、控股（集团）公司，各直属单位（含直属学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落实《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密码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上海市数据条例》等有关规定，根据市委网信办《关于开展 2023 年全市网络安全专项检查的通知》（沪委网信办〔2023〕120 号）要求，市教委工作党委、市教委（以下简称“两委”）决定开展本市教育系统 2023 年网络安全专项检查，现将有关

事项通知如下:

### 一、检查目的

掌握本市教育系统重要网站、平台、业务系统的风险和防护状况，以查“促建、促管、促防、促改”，全面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做好教育数字化转型和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要时间节点网络安全服务保障工作。

### 二、检查对象

1. 各高等学校、区教育局、直属单位（含直属学校）主管的重要网站、平台、业务系统。

2. 各中等职业学校、中小学、幼儿园涉及的重要网站、平台、业务系统由各区教育局和有关上级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组织检查，并确定时间节点。

### 三、检查内容

1. 重要网站、平台、业务系统的数量、分布情况、主管单位、网络安全管理机构、运维机构以及联系方式等。

2. 重要网站、平台、业务系统的主要功能、服务范围、数据存储情况以及遭到破坏后的危害性等。

3. 重要网站、平台、业务系统的运行环境、运维方式、网络安全管理和防护情况等。

4. 个人信息和重要数据的安全保护及处理活动情况等。

重点关注教学、科研、管理、对外服务、招生、考试、学籍、财务等相关网站和系统，以及掌握超过 100 万用户个人信息的网络平台，2022 年新建和未申报的重要网站、平台等网络和数据安全情况。

## 四、检查方式和结果报送

### （一）网络安全自查

1. 市委网信办统一制发 2023 年全市网络安全检查填报工具。各单位利用填报工具生成本单位上报文件，于 8 月 15 日前将本单位上报文件和网络安全检查总结报告（见附件）报两委。（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对应的软件填报，工具下载地址：

<http://www.shtec.org.cn/shsxxaqpczx/tbgj/tbgj.html>）

2. 各单位于 8 月 31 日前在市密码管理局“密码应用监管平台”（政务外网访问地址：<https://10.86.129.166:2003>；互联网访问地址：<https://mgj.sh.gov.cn:2003>）上报本单位非涉密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情况。

### （二）远程技术检测

两委将于 7 月至 8 月组织专业机构对被抽检单位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重要信息系统（网站）、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等开展远程技术检测，并通过平台通报检测中发现的安全威胁。各单位应在接到通报 3 天内修复安全威胁，并在平台上反馈。两委将组织技术力量对各单位修复情况进行校核，对于未及时修复的，将通过函件予以通报。对通报后仍未整改的，将在网络安全责任制相关考核评价中予以扣分。

### （三）网络安全实战攻防演习

两委将于 9 月组织本市教育系统 2023 年度网络安全实战攻防演习。具体范围和方案将另行通知。

### （四）现场抽查

两委将会同相关部门于7月至8月启动网络安全现场抽查。期间，检查组将通报网络安全形势和有关工作要求，并通过实地察看、听取被检查单位自查工作汇报、访谈、技术检测等方式，了解被检查单位网络安全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具体时间和单位另行通知。

#### （五）结果报送

相关材料应刻录光盘后通过机要或专人递送方式报送，严禁通过互联网或快递报送。报送地址：大连路1541号12楼市教育系统数字化转型办公室。

### 五、工作要求

1.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将本次检查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做到责任到人，确保检查工作有效落实。

2. 检查过程中要强化风险控制，避免检查工作影响正常业务。要加强保密管理，检查结果和相关材料不得擅自对外发布或提供给无关机构。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刘晨，23116859、18116286681

楚婉婷，65834116、15821324084

附件：网络安全检查总结报告（范本）



附件

## 网络安全检查总结报告（范本）

### 一、报告名称

（单位名称）2023年网络安全检查总结报告

### 二、检查总结报告组成

#### （一）网络安全检查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概述检查工作组织开展情况、所梳理的重要网站、平台、业务系统情况。

#### （二）重要网站、平台、业务系统确定情况

此次检查确定的重要网站、平台、业务系统的数量、分布、功能等情况。所涉及的个人信息和重要数据的处理活动情况。

#### （三）重点内容自查情况

1. 网络安全管理措施自查情况。例如，是否按照《上海市教育系统落实党委网络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等要求，明确了网络安全直接责任人；是否制订并落实了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外包系统是否按要求以合同协议等形式明确了安全责任；是否对系统进行过安全防护检测，何时检测的，检测出什么问题，问题是否有效整改。

2. 网络安全防护技术措施自查情况。例如，是否关闭或删除了不必要的系统、网站、应用、服务、端口和链接；是否存在重要漏

洞未修复情况，是否存在弱口令、默认口令、通用口令和长期未更换的口令；是否启用电子邮件系统双因子登录认证，及时删除离职人员账户、严格审计邮件访问行为、关闭邮件自动转发功能；系统开发者、运维者是否使用了开源代码管理平台，是否修改了默认配置并严格访问控制策略；是否对重要数据、重要功能进行备份等。

3. 个人信息和重要数据安全保护自查情况。例如，是否规范数据采集渠道、采集流程和采集方式；是否采取加密保护措施，保证数据安全传输；是否明确数据资产的使用人和安全责任人；是否制定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制度，是否配置了访问控制管理和安全审计；是否明确各类数据销毁场景及销毁方式；是否向境外提供重要数据或个人信息，若为是，是否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备案等。

#### （四）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和面临的威胁分析

1. 发现的主要问题和薄弱环节
2. 面临的安全威胁与风险
3. 整体安全状况的基本判断

#### （五）改进措施与整改效果

1. 改进措施
2. 整改效果

#### （六）2023年网络安全主要工作情况

2023年，本单位在网络安全管理、技术防护、应急管理、宣传教育等方面开展的工作情况。

（七）关于加强网络安全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1. 本单位重要网站、平台、业务系统网络安全保障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 本单位信息化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建议。
3. 其他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

抄送：市委网信办、市大数据中心、各中等职业学校。

---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7月20日印发

---